公司代码：600291　　公司简称：西水股份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21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郭予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田鑫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79,418,662,116.42	172,955,794,906.74	6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145,169,189.08	10,416,753,584.04	6.9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10,918,045.52	39,440,274,331.67	130.0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620,348,856.54	4,230,177,525.73	5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120,280.03	76,322,714.44	-2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691,394.05	50,630,717.02	8.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9	2.23	减少 1.2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79	0.1988	-70.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79	0.1988	-70.8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6,061.7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8,426.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5,995.35	
所得税影响额	-159,606.52	
合计	428,885.9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6,12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绵世方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7,550,574	10.75	117,550,574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银炬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7,550,574	10.75	117,550,574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德新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116,076,150	10.62	116,076,15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正元投资有限公司	114,173,553	10.45	114,173,553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55,515,504	5.08	55,515,504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新天地互动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52,447,968	4.80	0	质押	52,447,9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乌海市城建投融资有限责任公司	49,705,512	4.55	0	质押	24,852,000	国有法人
长信基金－浦发银行－聚富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37,190,083	3.40	37,190,083	无		其他
上海德莱科技有限公司	37,164,180	3.40	0	质押	37,164,1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长信基金－浦发银行－聚富 4 号资产管理计划	30,991,735	2.84	30,991,735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新天地互动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52,447,968	人民币普通股	52,447,968
乌海市城建投融资有限责任公司	49,705,512	人民币普通股	49,705,512
上海德莱科技有限公司	37,164,180	人民币普通股	37,164,180
长春铁发实业有限公司	6,820,425	人民币普通股	6,820,425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290,176	人民币普通股	5,290,176
王志	4,3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95,000
周峰平	4,250,003	人民币普通股	4,250,003
中信建投基金－民生银行－中信建投领先 7 号资产管理计划	3,509,049	人民币普通股	3,509,049
中信建投基金－民生银行－中信建投领先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2,836,100	人民币普通股	2,836,100
中信建投基金－民生银行－中信建投领先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2,571,083	人民币普通股	2,571,08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正元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新天地互动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德莱科技有限公司与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存有关联关系,并是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 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差额	增减比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30,236,784.89	1,624,665,896.95	5,405,570,887.94	332.72
应收利息	909,374,853.08	652,769,564.66	256,605,288.42	39.31
其他应收款	5,175,582,460.57	738,627,448.78	4,436,955,011.79	600.70
应收保费	241,259,706.54	131,589,544.91	109,670,161.63	83.34
应收代位追偿款	660,474.03	326,181.29	334,292.74	102.49

应收分保账款	1,129,150,989.57	737,010,684.46	392,140,305.11	53.21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22,077,320.04	837,808,619.62	-315,731,299.58	-37.69
定期存款	10,029,666,666.60	2,889,666,666.60	7,140,000,000.00	247.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0,522,841,894.90	96,250,570,778.98	74,272,271,115.92	77.17
在建工程	54,166,159.55	40,900,755.58	13,265,403.97	32.43
无形资产	1,807,802,791.86	1,287,583,993.88	520,218,797.98	40.4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157,611,443.33	641,591,811.59	516,019,631.74	80.43
应付职工薪酬	374,128,421.67	598,082,160.57	-223,953,738.90	-37.45
应付利息	194,523,003.47	87,548,221.11	106,974,782.36	122.19
其他应付款	13,814,908,282.33	2,614,392,821.03	11,200,515,461.30	428.4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22,631,864,217.44	126,699,369,157.00	95,932,495,060.44	75.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5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9,018,990.11	1,098,553,696.69	-559,534,706.58	-50.93
其他负债	864,291,806.21	482,388,512.84	381,903,293.37	79.17
股本	1,093,064,378.00	669,422,182.00	423,642,196.00	63.28
其他综合收益	3,138,450,460.19	1,868,060,763.00	1,270,389,697.19	68.01
变动原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债券投资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债券利息和存出资本保证金的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尚未收到的出售投资产品款项增加所致。				
应收保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业务增长相应应收保费增加所致。				
应收代位追偿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应收尚未收到的追偿款增加所致。				
应收分保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摊回赔款增加所致。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分出保费减少所致。				
定期存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协定存款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及债券投资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的信息系统项目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收购子公司所致。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业务增长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支付上年提取的薪酬所致。				
应付利息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次级债和资本补充债利息增加。				
其他应付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有限合伙人投资款及天安财险收到增资款所致。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投资型保险业务增长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天安财险本期收购子公司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所致。				
其他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预收保户储金和保险保障基金增加所致。				
股本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发行新股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所持天安财险的股权比例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单位： 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差额	增减比例（%）
投资收益	3,786,236,386.71	1,568,957,077.02	2,217,279,309.69	141.3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726,975.77	1,574,524.98	-6,301,500.75	-400.22
汇兑收益	-3,736,480.92	-29,187,548.00	25,451,067.08	
其他业务收入	72,626,917.06	9,367,541.57	63,259,375.49	675.30
摊回赔付支出	371,738,399.67	134,354,868.73	237,383,530.94	176.68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76,670,355.38	130,732,719.48	45,937,635.90	35.14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986,321.09	30,476,619.95	-33,462,941.04	-109.80
分保费用	1,536,924.92	776,869.30	760,055.62	97.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5,880,516.19	219,242,085.06	146,638,431.13	66.88
摊回分保费用	101,099,434.57	67,096,313.51	34,003,121.06	50.68
其他业务成本	3,644,487,482.82	947,569,607.42	2,696,917,875.40	284.61
营业外收入	1,170,833.07	15,558,478.59	-14,387,645.52	-92.47
营业外支出	648,468.80	405,774.84	242,693.96	59.81
所得税费用	10,707,636.47	118,693,679.56	-107,986,043.09	-90.98
少数股东损益	-38,317,533.79	327,180,428.03	-365,497,961.82	-111.71

变动原因：

投资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股票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所致。
汇兑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港币汇率上升所致。
其他业务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天安财险本期活期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摊回赔付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天安财险去年三季度再保分出增加所致。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增加所致。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天安财险再保分出保费减少所致。
分保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再保分入业务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业务增长税金相应增加所致。
摊回分保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去年三季度再保分出增加所致。
其他业务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保户储金摊销及投资型保险业务费用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少数股东所持天安财险股权比例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差额	增减比例（%）
销售商品、提供劳			-493,030.01	-1,145.78

务收到的现金	-450,000.00	43,030.01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4,225,842,106.97	3,167,719,666.39	1,058,122,440.58	33.40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29,625,835.30	-113,105,410.26	142,731,245.5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95,812,265,930.87	40,116,462,116.08	55,695,803,814.79	138.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46,419.40	165,519,661.23	-115,073,241.83	-69.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405.02	757,938.07	-707,533.05	-93.3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691,414,279.10	897,780,514.14	1,793,633,764.96	199.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0,890,365.47	619,516,165.01	311,374,200.46	50.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7,699,259.29	201,306,740.84	426,392,518.45	211.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0,325,315.39	692,052,200.98	2,838,273,114.41	410.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9,725,742,313.34	18,600,052,051.52	421,125,690,261.82	2,264.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83,509,674.40	722,239,357.58	1,461,270,316.82	202.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500.00		22,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930,284.02	1,216,359,185.40	-1,097,428,901.38	-90.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2,628,980,677.40	36,901,609,199.91	495,727,371,477.49	1,343.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033,608.20		5,033,608.2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501,669,609.05	4,572,362,031.40	8,929,307,577.65	195.2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0,300,000.00	-4,700,300,000.00	-1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0,630,364.59		180,630,364.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91,092.62	6,857,874.35	-3,066,781.73	-44.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980,000.00	5,096,161,081.07	-5,045,181,081.07	-99.00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预收款项所致。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业务增长所致。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摊回赔款增加所致。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投资型保险增长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上期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保证金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是包头西水停产所致。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业务增长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业务增长相应业务绩效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支付的营业税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投资型保险业务增长相应费用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出售投资增加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债券投资、其他证券基金投资收益以及利息增加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天安财险上期支付土地出让金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投资股票、债券等增加所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支付购买天安财险股权款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有限合伙人投资款及天安财险收到增资款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提前偿还借款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减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提前偿还借款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的借款利息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天安财险回购金融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绵世方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

许可【2015】2922 号），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工作已完成，本次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为 423,642,196 股，募集配套资金部分为 285,422,182 股，合计发行 709,064,378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16 年 2 月 4 日，公司就上述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根据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和信验资（2015）第 000124 号”《验资报告》和“和信验字(2016)第 00019 号”《验资报告》,公司股本总数由 384,000,000 股增加至 1,093,064,378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384,000,000 元变更为 1,093,064,378 元。

经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同时，根据国务院办公厅以及工商总局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向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办理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和原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2016 年 4 月 1 日，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为公司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新的营业执照显示，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09306.4378 万元人民币；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500007014638920。

截至目前，公司此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已全部完成，公司持有天安财险 50.87%股权，公司总股份为 109306.4378 万股。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绵世方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22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正元投资有限公司等 6 家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85,422,182 股募集配套资金，每股价格人民币 24.20 元。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907,216,804.4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86,720,906.4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6,820,495,897.96 元。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并出具了和信验字（2015）第 000124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662,403.88 万元，详见 2015 年 3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水股份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目前，公司已向日本 SBI 控股株式会社（SBI Holdings，Inc.）支付购买其持有的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安财险”）的股权对价 133,178,046.84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向天安财险增资、向日本 SBI 控股株式会社（SBI Holdings，Inc.）支付交易对价、支付相关费用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63,508,596.02 元,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的结余募集资金和产生的利息收入。

为方便账户管理及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已将上述结余资金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与广发证券、包商银行三方商议，依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 4 月 22 日办理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广发证券、包商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终止。

3、2016 年重大资产购买情况

2016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并于 2016 年 3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相关公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249 号），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对函件所涉问题进行了回复，并对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进行更新与修订。

2016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3 月 24 日就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法律意见书在指定媒体做了披露。

根据天安财险增资扩股计划和要求，三家有限合伙企业恒锦宇盛、金奥凯达和国亚创豪已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将认购天安财险新增发的 2,662,786,389 股股份的认购资金足额汇至天安财险指定入资账户，并已验资确认，同时就本次增资扩股事项天安财险已上报中国保监会进行行政审批。

截至目前，天安财险尚未收到中国保监会的正式批复。就此增资事项，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子公司包头西水土地补偿情况

根据政府要求，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西水自 2013 年 12 月开始停产，并于 2014 年将生产类固定资产全部拆除。根据《包头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包头市主城区“三片两线”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包府发【2011】72 号）、《包头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主城区“三片两线”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的若干意见》（包府发【2012】68 号）的规定，包头市政府将以土地出售价格的一定比例对公司进行补偿。鉴于目前包头市土地市场的低迷状况，且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包头市政府尚未出台关于拆迁补偿的具体比例和方案。

截至目前，包头西水最终的政府补偿方案尚未确定，公司正在积极配合政府开展最终确认工作。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以上内容信息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5、子公司偿付能力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6 年 3 月 31 日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核心资本	1,771,380.27
实际资本	2,430,201.05
最低资本	2,016,979.75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87.82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20.49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明天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将不再投资其他与上市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企业，或经营其他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进行其他与上市公司具有利益冲突或竞争性的行为，以保障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2012-6-18，长期	是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明天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可能避免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并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章程，依法签订协议，履行法定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造成损失，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2012-6-18，长期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银炬实业、绵世方达、德新景、中江信	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西水股份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被司法	2016-02-05,12 个月	是	是		

		托、湖北聚隆、武汉泰立、上海浦高、陆家嘴集团、浦东土控	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其在西水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正元投资有限公司	因本次认购本次配套融资取得的西水股份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其在西水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6-02-05,36 个月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正元投资、北京新天地、上海德莱	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前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涉及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上市后的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该等股份由于西水股份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孳息的股份，亦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 如本次交易未能完成或因其他原因终止进行，该等股份于西水股份公告本次交易终止之日解除锁定。 若上述锁定期与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6-02-05,12 个月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明天控股、正元投资、北京新天地、上海德莱、新时代证券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除西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外，以下同）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的任何地方均不存在与西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或经营。 二、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未来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可能与西水股份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任何业务或经营。 三、本公司不会利用对西水股份控制关系损害西水股份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作为西水股份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公司违反本承诺给西水股份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及	2016-02-05,长期	否	是		

			时向西水股份进行足额赔偿。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肖卫华	一、本人及本人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除西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外，以下同）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的任何地方均不存在与西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或经营。 二、本人及本人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未来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可能与西水股份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任何业务或经营。 三、本人不会利用对西水股份控制关系损害西水股份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作为西水股份实际控制人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人违反本承诺给西水股份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及时向西水股份进行足额赔偿。	2016-02-05,长期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绵世方达、银炬实业、德新景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在作为西水股份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西水股份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西水股份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 如在上述期间，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西水股份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西水股份，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西水股份，以避免与西水股份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西水股份及西水股份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作为西水股份持股 5%以上的股东的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公司违反本承诺给西水股份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及时向西水股份进行足额赔偿。	2016-02-05,长期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明天控股、正元投资、北京	一、在本公司作为西水股份的控股股东或其一致行动人/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以及本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简称“关联方”）将严格规范与西水股份及其控制企	2016-02-05,长期	否	是		

		新天地、上海德莱、新时代证券	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关联方将与西水股份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西水股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西水股份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并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照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 四、在西水股份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本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公司保证将依照西水股份章程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或其一致行动关系人/间接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西水股份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西水股份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作为西水股份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间接控股股东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公司违反本承诺给西水股份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及时向西水股份进行足额赔偿。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肖卫华	一、在本人作为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西水股份”）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以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简称“关联方”）将严格规范与西水股份及其控制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关联方将与西水股份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西水股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西水股份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并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照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	2016-02-05,长期	否	是		

			四、在西水股份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本人将按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人保证将依照西水股份章程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西水股份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西水股份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作为西水股份实际控制人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人违反本承诺给西水股份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及时向西水股份进行足额赔偿。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绵世方达、银炬实业、德新景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西水股份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西水股份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西水股份进行交易，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西水股份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西水股份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作为西水股份持股5%以上的股东的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公司违反本承诺给西水股份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及时向西水股份进行足额赔偿。	2016-02-05,长期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正元投资、肖卫华	（一）保证人员独立 1、保证西水股份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西水股份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 2、保证西水股份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	2016-02-05,长期	否	是		

			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保证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西水股份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经营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产、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商品采购和销售系统。 2、保证西水股份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西水股份的控制之下，并为西水股份独立拥有和运营。 3、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有西水股份的资金、资产。 （三）保证财务独立 1、保证西水股份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2、保证西水股份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3、保证西水股份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帐户。 4、保证西水股份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承诺人及承诺人不违法干预西水股份的资金使用调度。 5、不干涉西水股份依法独立纳税。 （四）保证机构独立 1、保证西水股份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2、保证西水股份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3、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西水股份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保证业务独立 1、保证西水股份的业务独立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保证西水股份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3、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西水股份的业务活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	其他	正元投资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将根据实际需要，通过二级市	2016-02-	是	是		

关的承诺			场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等合法合规措施，保证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超过其他任何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以保持本公司对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维护上市公司控制权的稳定。	05,36 个月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绵世方达、银炬实业、德新景	1、本公司就本次重组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西水股份拟收购的天安财险股权系为本公司真实持有，不存在通过协议、信托或任何其他安排由他人委托本公司代为持有的情形，亦不存在通过协议、信托或任何其他安排将本公司以天安财险股权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授予他人行使的情形。 3、本公司与参与本次重组的其他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就参与本次重组及重组之后的一致行动安排。 4、本公司在本次重组完成后 36 个月内不直接或间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也不与其他投资人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或者通过关联方或者其它一致行动人直接或间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不主动谋求西水股份实际控制人地位。 5、本次重组完成后，西水股份将保持由正元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提名的董事在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董事会中占多数。 6、在本次重组完成后 36 个月内，如因本公司行使董事提名权，将导致正元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丧失或可能丧失对西水股份董事会控制权的，本公司承诺将放弃行使上述董事提名权，并全力配合正元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采取任何巩固其对西水股份董事会控制权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对正元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有关改组董事会的提案投赞成票）。	2016-02-05,36 个月	是	是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予丰
日期	2016-04-30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46,812,539,739.75	37,595,186,742.09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30,236,784.89	1,624,665,896.9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253,652.60	7,084,479.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155,580,000.00	20,920,100,000.00
应收利息	909,374,853.08	652,769,564.66
应收股利	16,172.86	16,172.86
其他应收款	5,175,582,460.57	738,627,448.78
应收保费	241,259,706.54	131,589,544.91
应收代位追偿款	660,474.03	326,181.29
应收分保账款	1,129,150,989.57	737,010,684.46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22,077,320.04	837,808,619.62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678,936,724.62	681,923,045.71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保户质押贷款		
定期存款	10,029,666,666.60	2,889,666,666.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0,522,841,894.90	96,250,570,778.98
持有至到期投资	3,335,025,872.59	3,092,456,875.76
长期股权投资	1,535,284,901.06	1,535,831,438.56
存出资本保证金	2,505,923,917.20	1,986,232,539.2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32,703,098.45	526,538,918.98
在建工程	54,166,159.55	40,900,755.58
无形资产	1,807,802,791.86	1,287,583,993.88
独立账户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3,606,088.43	346,895,674.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商誉	859,169,164.91	824,614,161.10
长期待摊费用	39,453,079.10	40,249,527.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资产	260,349,603.22	207,145,194.79
资产总计	279,418,662,116.42	172,955,794,906.74
负债：		
短期借款	530,000,000.00	490,000,000.00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预收保费	325,482,611.85	404,236,247.6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157,611,443.33	641,591,811.59
应付分保账款	1,650,731,689.80	1,546,342,312.65
应付职工薪酬	374,128,421.67	598,082,160.57
应交税费	1,058,590,953.50	815,306,842.05
应付利息	194,523,003.47	87,548,221.11
应付股利	2,558,938.58	2,558,938.58
其他应付款	13,814,908,282.33	2,614,392,821.03
应付赔付款	55,155,552.04	54,105,012.47
应付保单红利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22,631,864,217.44	126,699,369,157.00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483,936,346.34	5,176,668,376.94
未决赔款准备金	4,151,374,344.46	3,974,703,989.08
寿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保费准备金	771,817.44	771,817.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6,588,207,874.00	6,588,173,375.84
长期应付款	2,893,396.45	2,905,244.1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3,083,281.46	3,083,281.46
递延收益	3,840,000.00	3,840,000.00
独立账户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9,018,990.11	1,098,553,696.69
其他负债	864,291,806.21	482,388,512.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59,482,972,970.48	151,284,621,819.10
股东权益		
股本	1,093,064,378.00	669,422,182.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5,952,877,778.83	6,973,614,347.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138,450,460.19	1,868,060,763.00
盈余公积	101,635,806.96	101,635,806.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59,140,765.10	804,020,485.0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45,169,189.08	10,416,753,584.04
少数股东权益	8,790,519,956.86	11,254,419,503.60
股东权益合计	19,935,689,145.94	21,671,173,087.6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79,418,662,116.42	172,955,794,906.74

法定代表人：郭予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鑫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169,743,538.88	211,269,801.76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6,172.86	16,172.86
其他应收款	85,458,038.55	47,517,044.94
应收保费		
应收代位追偿款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保户质押贷款		
定期存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21,503,231.28	2,331,877,666.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4,952,365,852.74	1,391,110,253.20
存出资本保证金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93,367.85	4,136,615.21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39,673.45	39,943.45
独立账户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223,088.58	15,699,714.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资产	24,536.49	6,624,518,488.67
资产总计	17,350,367,500.68	10,626,185,701.20
负债：		
短期借款	530,000,000.00	490,000,000.00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预收保费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应付职工薪酬	570,092.65	570,092.65
应交税费	-212,380.27	528,043.67
应付利息	13,064,654.49	7,089,872.14
应付股利	1,643,938.58	1,643,938.58
其他应付款	177,284,226.64	50,786,383.60
应付赔付款		
应付保单红利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		
寿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3,083,281.46	3,083,281.46
递延收益	3,840,000.00	3,840,000.00
独立账户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9,840,075.19	522,433,683.95
其他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199,113,888.74	1,079,975,296.05
股东权益：		
股本	1,093,064,378.00	669,422,182.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13,003,006,292.05	6,652,609,711.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409,520,225.59	1,567,301,051.87
盈余公积	101,635,806.96	101,635,806.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44,026,909.34	555,241,652.77
股东权益合计	16,151,253,611.94	9,546,210,405.1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7,350,367,500.68	10,626,185,701.20

法定代表人：郭予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鑫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3 月

编制单位：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6,620,348,856.54	4,230,177,525.73
已赚保费	2,769,949,009.46	2,679,465,930.16
保险业务收入	3,582,186,766.05	3,272,855,816.02
其中：分保费收入	4,695,377.13	2,608,180.06
减：分出保费	189,238,487.61	215,429,376.78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22,999,268.98	377,960,509.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86,236,386.71	1,568,957,077.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26,975.77	1,574,524.9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36,480.92	-29,187,548.00
其他业务收入	72,626,917.06	9,367,541.57
二、营业支出	6,593,360,838.10	3,723,133,407.45
退保金		
赔付支出	1,702,759,061.17	1,554,063,926.55
减：摊回赔付支出	371,738,399.67	134,354,868.7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76,670,355.38	130,732,719.48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986,321.09	30,476,619.95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1,536,924.92	776,869.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5,880,516.19	219,242,085.0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45,982,638.24	362,155,491.19
业务及管理费	712,149,423.85	722,846,817.98
减：摊回分保费用	101,099,434.57	67,096,313.51
财务费用	9,705,168.15	12,527,748.04
其他业务成本	3,644,487,482.82	947,569,607.42
资产减值损失	4,040,780.53	5,145,944.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988,018.44	507,044,118.28
加：营业外收入	1,170,833.07	15,558,478.59
减：营业外支出	648,468.80	405,774.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510,382.71	522,196,822.03
减：所得税费用	10,707,636.47	118,693,679.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02,746.24	403,503,142.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120,280.03	76,322,714.44
少数股东损益	-38,317,533.79	327,180,428.0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99,089,118.81	1,542,396,445.5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1,270,389,697.19	407,661,668.40

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70,389,697.19	407,661,668.4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70,389,697.19	407,661,668.4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69,478,816.00	1,134,734,777.16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82,286,372.57	1,945,899,588.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25,509,977.22	483,984,382.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07,796,349.79	1,461,915,205.1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79	0.198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79	0.1988

法定代表人：郭予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鑫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3 月

编制单位：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843,540.30
已赚保费		
保险业务收入		
其中：分保费收入		
减：分出保费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843,540.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二、营业支出	12,738,117.22	13,981,631.33
退保金		
赔付支出		
减：摊回赔付支出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业务及管理费		
减：摊回分保费用		
财务费用	9,725,300.20	12,528,554.65
其他业务成本	2,894,104.19	1,457,232.90
资产减值损失	118,712.83	-4,156.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738,117.22	2,861,908.97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38,65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38,117.22	2,823,258.97
减：所得税费用	-1,523,373.79	705,814.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14,743.43	2,117,444.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7,780,826.28	188,620,762.9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7,780,826.28	188,620,762.9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7,780,826.28	188,620,762.95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8,995,569.71	190,738,207.1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郭予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鑫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3 月

编制单位：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0,000.00	43,030.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4,225,842,106.97	3,167,719,666.39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29,625,835.30	-113,105,410.2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95,812,265,930.87	40,116,462,116.0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46,419.40	165,519,661.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117,730,292.54	43,336,639,063.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405.02	757,938.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626,432,622.75	1,484,951,172.7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691,414,279.10	897,780,514.14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0,890,365.47	619,516,165.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7,699,259.29	201,306,740.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0,325,315.39	692,052,200.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06,812,247.02	3,896,364,73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10,918,045.52	39,440,274,331.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9,725,742,313.34	18,600,052,051.5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83,509,674.40	722,239,357.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869,486,819.35	202,365,073,872.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2,778,761,307.09	221,687,365,281.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	118,930,284.02	1,216,359,185.40

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2,628,980,677.40	36,901,609,199.9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033,608.2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002,011,639.21	217,879,0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7,754,956,208.83	255,997,018,385.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76,194,901.74	-34,309,653,103.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501,669,609.05	4,572,362,031.4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501,669,609.05	4,572,362,031.4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0,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21,669,609.05	9,272,662,031.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0,630,364.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91,092.62	6,857,874.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980,000.00	5,096,161,081.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401,457.21	5,103,018,955.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86,268,151.84	4,169,643,075.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38,537.84	-30,135,214.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17,352,757.78	9,270,129,089.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594,870,413.36	4,291,660,905.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812,223,171.14	13,561,789,994.85

法定代表人：郭予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鑫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3 月

编制单位：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55,376.58	152,826,287.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55,376.58	152,826,287.0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9,209.94	257,000.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927.53	9,551.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76,061.05	144,673,636.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878,198.52	144,940,189.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22,821.94	7,886,097.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616,094.6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16,094.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033,608.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33,608.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33,608.20	18,616,094.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90,072.62	6,857,874.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0,000.00	3,335,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770,072.62	10,192,974.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29,927.38	-10,192,974.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526,502.76	16,309,218.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953,473.03	18,870,770.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426,970.27	35,179,988.62

法定代表人：郭予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鑫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